

116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成績單補發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116 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：

姓 名	中 華 民 國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
准 考 證 號 碼	(請填寫 116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升學大專校院甄試之准考證號碼)	
就 讀 學 校		
補發成績單 寄 送 地 址	☐ ☐ ☐ ☐ ☐ 縣(市) 鄉鎮區(市) 村(里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
聯 絡 方 式	市話(日):()	手機: Email:
申 請 補 發 原 因		
注 意 事 項	(1)請以正楷書明申請補發成績單之原因，將本表 E-mail 或傳真至本會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，電話：(03)4227151 轉 57148。 信箱：ncu57149@ncu.edu.tw；傳真：(03)4223474。 (2)本會將於收件後盡速處理並回覆。	

考生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補發結果存查表 (由甄試委員會填寫)

--